

证券代码：870225

证券简称：华聪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股东现场书面投票方式，不设置网络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11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225	华聪股份	2024 年 9 月 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和丰创意广场创庭楼 705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44）。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

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并将相关附件一并予以发送。

信函、电子邮件请于 2024 年 9 月 6 号 16:00 前送达公司。

电子邮箱：xny@ghuacong.com（请注明“股东大会”）

来信请寄：宁波市鄞州区江东北路 435 号和丰创意广场 E 幢 705 室（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

4、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一小时到会场办理签到手续。

（3）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9 月 6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和丰创意广场创庭楼 705 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贺然，联系电话：0574-8911688

（二）会议费用：交通费用、食宿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浙江华聪智慧建筑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